

教育部司局函件

教高司函〔2013〕13号

关于开展2013年精品视频公开课建设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有关部门（单位）教育司（局），总参谋部军训部院校教学局，部属各高等学校：

根据《教育部关于国家精品开放课程建设的实施意见》（教高〔2011〕8号），我司决定启动2013年精品视频公开课建设工作，现将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课程建设计划

我司继续组织建设350门左右科学文化素质教育类、专业导论类和就业指导类精品视频公开课。

（一）科学文化素质教育类课程建设计划

2013年，重点建设适合高校教学选用的社会影响力大、受众面广的大学生科学文化素质课程及学术讲座。

鼓励国家大学生文化素质教育基地积极参与课程建设，鼓励高校深入挖掘名师名课资源，鼓励对视频公开课的教学内容、教学模式和教学方法进一步创新。有条件的高校可建设英文或中文授课配中英文唱词的中国传统文化类课程，推动中国传统文化课程走向世界。

科学文化素质教育类课程不再组织选题申报，将从有关高校建设完成的视频公开课中遴选。除独具特色和高水平的课程外，各高校应避免重复申报与过去两年已在“爱课程”网上网公开或已经提交我司

审核的类似课程。

（二）专业导论类课程建设计划

为配合《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2012年）》的实施，帮助高校学生对相应专业形成较系统的认识，满足社会大众了解相关专业的内涵及发展趋势的热切要求，将采取选题申报评估后批准建设的方式，试点建设30门左右专业导论类课程。

专业导论类课可在92个专业类中优先选择涵盖专业数量较多、开设学校和招生总量大以及受到社会广泛关注的专业类，课程内容应涵盖该专业类基本专业，可根据实际情况延伸至该专业类特设专业。

课程选题由在相应领域具有领先优势学科的“985工程”高校、“211工程”高校单独申报或牵头组织多所高校联合申报。我司将组织专家对选题进行评估，重点考查申报高校在相应学科专业领域的地位和影响力、授课教师的学术水平与授课效果、课程结构设计水平等。通过评估的选题，通知有关高校进行建设。

（三）就业指导类课程建设计划

我司将与全国高等学校学生信息咨询与就业指导中心合作，在“全国高校职业发展与就业指导示范课程”评选结果的基础上，试点建设少量就业指导课程。此类课程建设有关事项另行通知。

2013年，我司将进一步完善精品视频公开课课程体系，注重提高课程质量；开展向高校校园网推送课程工作，方便高校广大师生便捷使用课程，促进精品视频公开课的共享。

二、课程建设及审查要求

2013年精品视频公开课建设目标与任务、组织与管理以及建设基本要求须参照《关于开展2012年度精品视频公开课推荐工作的通知》（教高司函〔2012〕11号）有关内容，课程技术标准将执行《精品视频公开课拍摄制作技术标准（2013年版）》（附件1）。

为保证课程质量，加快课程上网进程，2013年将强化课程校内审查环节。高校在每门课程建设过程中，应针对课程内容和制作，组织3人以上具有相应学科专业领域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专家（至少1位校外专家）组成审查小组，从导向性、思想性、科学性、规范性、教师风采、制作技术等方面对课程进行认真审查。课程须根据专家审查意见修改，在校内试用，根据效果和反馈进行完善。审查小组成员的意见、主要修改建议及课程修改情况等相应材料，在申报课程时须一并提交。

我司将组织专家对高校提交的课程（含批准试点建设的专业导论类课程）进行评审遴选。对于符合要求的视频公开课，高校、主讲教师与高等教育出版社签署知识产权保护等相关协议，明确高校、主讲教师、高等教育出版社三方向社会免费开放课程的权利、义务和法律责任。上网展示后社会反响良好的课程，教育部给予“精品视频公开课”称号和经费支持。

三、课程申报、推荐及遴选程序

（一）科学文化素质教育类课程

1. 课程申报推荐途径及限额

（1）我部和其他中央部门（单位）直属高校直接向我司申报，“985工程”高校每校限额3门，“211工程”高校每校限额2门，非“211工程”高校每校限额1门。

（2）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组织地方高校申报，遴选后按照推荐限额（附件2）向我司推荐。

（3）军队系统高校由总参军训部院校教学局组织遴选后向我司推荐，限额4门。

2013年课程严格按限额进行申报或推荐，超限不予受理。

2. 推荐时间和提交材料要求

我部及其他中央部门（单位）直属高校、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总参军训部院校教学局于2013年6月15日前以快递方式向我司提交以下材料：

（1）2013年精品视频公开课申报汇总表（中央部门高校填交）（附件3），或2013年精品视频公开课推荐汇总表（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和总参军训部填交）（附件4）。

（2）每门课程相应材料，包括：

- ①2013年精品视频公开课课程申报书（一式三份，见附件5）；
- ②课程全部录像光盘1套（含视频文件、唱词文件）；
- ③纸质课程元数据文件；
- ④课程文件光盘，包括课程配套的元数据文件、课程目录、推介词文件等。

同时，将附件3（或附件4）、附件5电子版发送至 gongkaike@crct.edu.cn，文件名和邮件主题请标明发送单位名称。

（二）专业导论类课程

申报专业导论类课程选题的高校，于2013年3月29日前直接向我司提交以下选题申请材料：

1. 2013年精品视频公开课选题申报表（专业导论类课程）（一式三份，见附件6），同时将电子稿发送至 gongkaike@crct.edu.cn，文件名和邮件主题请标明发送单位名称。

2. 展示每位授课教师教学风采的视频文件光盘1份（视频30分钟左右，MP4格式）。

通过选题评估的课程建设学校须于2013年9月25日之前完成全部课程制作并将相关材料提交我司。

“高等学校本科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网站（www.zlgc.edu.cn）“精品视频公开课建设”栏目将发布精品视频

公开课建设相关文件和信息,本通知附件 1 至附件 6 及相关信息均可在该网站下载,不再随本通知印发。

四、联系方式

视频公开课建设工作由我司教学条件处负责组织;全国高等学校教学研究中心设置精品视频公开课项目工作组办公室,负责材料接收、技术培训与咨询、课程推送等工作。

寄送材料地址:北京市德外大街 4 号 C 座 1002 室(邮编:100120)

材料寄送联系咨询:邓捷(010-58581448)

电子信箱:gongkaike@crct.edu.cn

拍摄制作技术咨询:沈忠(010-58581910)

电子信箱:gongkaike@crct.edu.cn

申报推荐政策咨询:都昌满(010-66096925)

电子信箱:gaojs-jxtj@moe.edu.cn

- 附件: 1. 精品视频公开课拍摄制作技术标准(2013年版)(略)
2. 2013年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推荐课程限额表(略)
3. 2013年精品视频公开课申报汇总表(中央部门高校填交)(略)
4. 2013年精品视频公开课推荐汇总表(省级教育部门和总参军训部院校教学局填交)(略)
5. 2013年精品视频公开课课程申报书(略)
6. 2013年精品视频公开课选题申报表(专业导论类课程)(略)

